

济宁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济农字〔2025〕 号

关于印发《济宁市2025年高素质农民培育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高新区、太白湖新区、经开区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局属有关单位：

根据《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5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方案〉的通知》（鲁农社字〔2025〕8号）要求，结合我市农业农村实际，现制定印发《济宁市2025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实施方案》，请遵照执行。

各县市区根据本方案要求，围绕当地农业农村发展需求和农民培训实际需求，研究制定本县市区2025年度高素质农民培育实施方案，于9月18日前报送市局科教科。

联系人：李 国 于 卿

联系电话：0537-2348385

电子邮箱：nyjkjk@ji.shandong.cn

济宁市农业农村局

2025年9月5日

济宁市2025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5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方案〉的通知》（鲁农社字〔2025〕8号）精神，结合我市农业农村发展实际和农民培训需求，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围绕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推动乡村产业融合发展、提升乡村治理能力等重点任务，聚焦粮油生产、特色产业、数字农业、外向型经济、乡村文化等领域，分层分类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育，全年计划培育2995人（含“师傅带徒”项目），其中：常规培育2738人，专题培育257人。市县两级培训2736人，省级培训259人（省级培训班具体承办机构、培训班次计划另行通知）。着力培养一批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高素质农民队伍。

二、专项工程

（一）粮油和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提升工程

1.粮油产能提升主体培育。围绕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以粮油领域新品种、新技术、新装备应用等为主要内容，重点开展主要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主体培育。聚焦玉米、大豆、小麦、花生等作物单产提升，开展全产业链技术或单项关键技术培训。在适宜地区普及水肥一体化技术，推进良田、良种、良法、良机融合，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的技术技能水平。兖州区、

汶上县、嘉祥县、梁山县4个国家级小麦玉米、大豆大面积单产提升整建制推进县，须分别围绕相应作物开展单产提升专题培训，实现培训全覆盖。及时开展农业防灾减灾救灾技术措施及相关设施装备应用培训。（以县级常规培育形式组织实施）

2.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能力提升培育。围绕践行大食物观，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以畜牧、水产、棉花、蔬菜、水果、茶叶、食用菌等种养理论、生产技术和绿色发展等知识技能为主要内容，结合当地农业特色，开展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能力提升培育。其中：嘉祥县、梁山县面向养殖户开展肉牛养殖培训；任城区、兖州区、曲阜市、邹城市、泗水县、微山县、嘉祥县、汶上县、梁山县面向菜农开展豇豆种植培训，兖州区、曲阜市、微山县、金乡县、嘉祥县、汶上县、梁山县、高新区面向菜农开展芹菜种植培训，兖州区、微山县、嘉祥县、汶上县、梁山县面向菜农开展葱种植培训；任城区、曲阜市、邹城市、泗水县、微山县、鱼台县、嘉祥县、高新区、太白湖面向内陆养殖渔民开展“7条鱼”（乌鳢、大口黑鲈、鲫鱼、鳊鱼、泥鳅、黄鳝、牛蛙）养殖培训。（以县级常规培育形式组织实施）

3.农机手技能提升培育。围绕支撑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提升农机作业服务质量，聚焦主要粮油作物耕种管收烘机械化作业环节，因地制宜开展农机手技能提升培训，着力培养一批高素质农机手、农业生产无人机飞手。其中，以区域

农机社会化服务中心和农机专业合作社的负责人、农机驾驶操作人员、农机修理工等为主要培训对象，围绕粮油作物单产提升机械化技术（含水稻机械化移栽）、机收减损技术、大田特色作物生产机械化技术、果（茶）园全程机械化生产技术、设施种植机械化技术、畜牧水产养殖机械化技术、农机防灾减灾、农机安全生产和智慧农业应用场景等，注重实操实训和作业演练，组织举办一批农机手技能提升专题培训班。（农机手技能提升专题培训班以专题培育形式组织，其中：兖州区承担县级专题培训任务、邹城市承担省级专题培训任务，其他班次以县级常规培育形式组织实施）

（二）新产业新业态带头人培育工程

1. “农业+”新产业培育。围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和乡村新产业、新业态的人才需求，突出农业与科技、文化、教育、旅游、康养、新能源等融合的“农业+”新产业，培养素质能力与乡村新产业新业态高度契合的带头人。举办一期以乡村好青年为主体的高素质青年农民市级专题培训班，重点聚焦返乡大学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青年群体，培养一批具有长期发展带动能力的青年带头人。其中，面向粮油等重要农产品和乡村特色农产品生产经营及社会化服务主体，突出智慧农业技术装备应用、农业生产经营数字化管理及服务、农产品品牌打造等内容，组织举办一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数字化技能应用能力提升专题培训

班。（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数字化技能应用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以专题培育形式组织，任城区和微山县承担县级专题培训任务、充州区承担省级专题培训任务，其他班次以常规培育形式组织实施）

2.农业“丝路先锋”外贸人才培育。围绕打造农业对外开放新高地，积极开拓新市场、做大新业态、拓展新空间，重点面向农业国际贸易高质量发展优质主体、农产品出口标杆县以及其他从事农产品出口的农业经营主体，以应对国外农产品技术壁垒、境外市场准入等关键法律法规，合规风险评估与预警方法，提高外向型经济主体合规风险防范能力为主要内容，组织开展农业“丝路先锋”外贸人才培训，培育一批优秀外向型高素质农民。（以省级常规培育形式组织实施）

（三）文明乡风建设素质素养提升工程

1.乡村文化人才培育。围绕贯彻落实文明乡风建设工程有关要求，广泛普及农耕文化蕴含的思想观念、人文精神和道德规范，提升农民保护传承农耕文化、践行移风易俗的自觉意识和能力，培养一批乡村文艺创作者、乡村文化传播者和农文旅融合型产业带头人。重点开展乡村礼俗传承人、农耕技艺传承人、村艺工坊传习人和乡村工匠等乡村文化人才培育。其中，遴选具有文化艺术特长、长期扎根乡村的农民文化骨干和具备农文旅融合发展基础的相关主体从业者，依托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乡村工匠工作室、

文化书院、孔子学堂等，因地制宜组织举办一批乡土文化能人专题培训班。（乡土文化能人专题培训班以省级专题培育形式组织，其他班次以常规培育形式组织实施）

2.乡村建设治理人才培育。围绕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和乡村振兴片区建设，开展乡村治理人才培育，提升农民积极参与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的积极性和能力水平。重点对农村改厕、乡村普法宣传、乡镇和边境村乡村治理从业人员开展培训。（以常规培育形式组织实施）

三、工作要求

各县市区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实施，抓好工作落实，确保高质高效完成本地区高素质农民培育任务，农民学员满意度达到98%以上，确保2025年11月底前全部完成集中教学阶段培育任务。

（一）加强统筹协调，强化组织管理。农业农村部印发《高素质农民培育规范（修订）》《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管理工作规程（试行）》，各县市区要加强学习，在项目申报与下达、组织实施、资金支出、监督管理等培育全链条、各环节严格落实相关要求，强化对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监督管理，健全逐级负责的管理机制。省级培训班学员由各县市区遴选确定，原则上应具备中专以上学历，年龄在60周岁以下，且具有较强的示范带动能力；市级培训重点做好区域共性技能培训和全产业链综合型人才培养；县级农业农村部门重点抓好粮油和重要农产品生

产经营主体提升等培育。加强高素质农民培育管理体系建设，开展管理人员培训，持续提升培育工作的组织管理水平。省里以竞争性立项方式组织实施一批专题班任务，任城区、兖州区、邹城市、微山县要做好项目规划实施工作。

（二）优化培育资源，提升培育能力。与统战、民宗、退役军人、共青团、妇联等单位统筹联动，严格把关综合素养课教材和师资，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乡村治理等作为综合素养课的首要内容。有条件的县市区开发具有地方产业特色的生产技能类实用性培训教材。利用农广校、农技（机）推广机构、涉农高校、农业科研院所、科技小院等优质科技教育资源，提升农民教育培训服务能力。遴选现代农业产业体系专家、农技（机）推广人员、“科技小院”专家人才、农业生产经营服务主体专业人员、具有农民高级职称的“土专家”“田秀才”，以及法律、管理、文化等领域优秀人才，组建高素质农民培训共享师资队伍。

（三）加强质量建设，强化项目监管。建立健全质量监管机制，不断提升培育针对性、规范性、有效性，切实保障培育质量。强化对培育机构、实践教学场所、师资、课程、教材等培育资源规范管理和审核，因地制宜建立相关遴选标准。认真审核培育任务开班计划，在课堂教学的基础上，强化实践教学、交流观摩等培育形式，提高教学效果。依托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等平

台，做好培育全过程跟踪管理。用好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管理平台做好资金支出监管，将资金管理纳入项目绩效评价重要指标，确保专款专用，全面提升项目资金使用效能，防范廉政风险。培育任务完成后，培育机构要认真总结，形成总结报告，本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根据签订的协议书或合同书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和项目验收。绩效评价或验收结果作为后期立项申报工作的重要依据。

（四）完善培育链条，鼓励机制创新。开展政策宣讲、项目推介、技术指导等跟踪服务，鼓励高素质农民合作发展，支持举办高素质农民产供销对接、涉农企业产品推介、农民职业技能竞赛等活动。注重培育机制和培育路径创新，持续探索并完善学用贯通、育用结合的人才培养模式，及时总结经验，开展优秀学员典型挖掘选树、精品课程评选和培训模式总结。注重宣传引导，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等传统媒体以及新媒体交流宣传好经验、好做法，发挥《农业知识》《乡村论丛》的宣传平台作用，营造良好社会氛围，推动高素质农民培育提质量、见实效。

附件：1.济宁市2025年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任务分配表

2.济宁市2025年高素质农民县级培训班次计划

3.济宁市2025年高素质农民培训教材审查验收单

4.济宁市2025年高素质农民县级培训开班计划

5.济宁市2025年高素质农民培训学员名单

附件1

2025年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任务分配表

县市区	中央 资金 (万元)	高素质农民市县培 训总人数(人)	县级培训 (含“师傅 带徒”(人)	其 中									
				粮油和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 体提升培训(县级常规培训)			乡村建设 治理人才 培训(县级 常规培训)	县级专题培训		新产业新业态带头人培训 (市级常规培训)			文明乡风建设素 质素养提升培训
				粮油产能 提升培训	重要农产 品生产经 营培训	农机手 技能培训		农机手技 能提升专 题培训	新型经营主体 数字化技能应 用能力提升专 题培训	青年 农民培 训	农村电 商培训	退役军人 返乡创业 培训	乡村建设治理人 才培训(市级常 规培训)
任城区	118	290(含太白湖区10人)	270	130	40	50	0	0	50	0	10	10	0
兖州区	100	241(含高新区10人)	231	81	30	0	70	50	0	0	10	0	0
曲阜市	61	166	136	56	30	50	0	0	0	0	10	10	10
泗水县	69	187	167	107	60	0	0	0	0	10	0	10	0
邹城市	115	313	283	210	73	0	0	0	0	10	0	10	10
微山县	97	245	225	135	60	0	0	0	30	10	10	0	0
鱼台县	75	204	184	94	40	50	0	0	0	10	0	0	10
金乡县	93	253	223	173	50	0	0	0	0	10	10	10	0
嘉祥县	112	304(含经开区10人)	274	140	84	50	0	0	0	10	10	0	10
汶上县	93	253	233	133	50	50	0	0	0		10	10	0
梁山县	103	280	250	140	60	50	0	0	0	10	0	10	10
高新区	0	10人(兖州区代培训)	0	0	0	0	0	0	0	0	0	0	0
经开区	0	10人(嘉祥县代培训)	0	0	0	0	0	0	0	0	0	0	0
太白湖	0	10人(任城区代培训)	0	0	0	0	0	0	0	0	0	0	0
合 计	1036	2736	2476	1399	577	300	70	50	80	70	70	70	50

附件2

济宁市2025年高素质农民县级培训班次计划

县市区	培训期数	培训时间	培训地点	培训人数	课程安排

填报日期：

填报人：

手机：

附件3

济宁市2025年高素质农民培训教材审查验收单

审查单位：

教材名称	
审查内容	
审查结论	
审查现场 照片	
审查人签字	

附件4

济宁市2025年高素质农民县级培训开班计划

一、基本情况：

本期培训主办机构、培训时间、专题内容、培训人数和培训形式，培训资金支出使用等情况。

二、培训计划表：

2025年**县市区**期高素质农民培训计划表

时 间		课 程	教 师	学 时	形 式
例如： 9 月 20 日	上午 8:00-10:00				课堂教学/ 实践教学/ 观摩交流

三、资金预算：

2025年**县市区**期高素质农民培训资金预算表

餐费	住宿费	培训 场地费	讲课费	实践 观摩费	租车费	教材 资料费	其他

单位盖章

时 间

附件5

济宁市2025年高素质农民培训学员名单

序号	县市区	地址	学员姓名	性别	年龄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	产业类型	培训专题	联系电话	是否获得农民职称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济宁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5 年 9 月 5 日印发
